

彰化縣美豐國民小學課程發展委員會會議紀錄

主 席	范世強 校長	日 期	114 年 1 月 15 日	地 點	辦公室
		時 間	13 時 30 分	記 錄	陳朝亮
出席人員	如附件一。(請各位同仁閱後簽名，謝謝!)				

〈會議內容〉

壹、 主席致詞

貳、 討論事項

案由一：本學期之課程與教學評鑑及學習評鑑之檢討，提請討論。

說明：本學期之課程依學校課程發展委員會審議結果運作，針對

本校背景 SWOTA 分析訂定之教育目標及願景繼續努力達

成，以利學生之學習。教師之教學考核暨學生學習評量與

輔導，均依縣府與校內各相關規定與辦法持續進行。

決議：全票通過(13 票)依目前之實施方式持續進行，定期召開年

段會議及領域會議。

案由二：審核 113 學年度第一學期教學反思與專業社群對話，提

請討論。

說明：審查 113 學年度第一學期教學反思與專業社群對話，請委

員會審議。

決議：113 學年度第一學期教學反思與專業社群對話，依目前之實

施方式持續進行，透過每學期年段會議以及領域會議進行。

案由三：本校 113 學年度第 2 學期各學年教科書版本之審查，提請討論。

說明：審查 113 學年度第 2 學期教科書版本，請委員會審議。

決議：為了使課程有連貫性，故 113 學年度第 2 學期各學年教科書版本沿用 113 學年度第 1 學期之版本。

案由四：下學期本國語文作文篇數之規劃，提請討論。

說明：國小中高年級至少需完成 4~6 篇作文，其中至少 4 篇為命題作文，其餘寫作方式（含心得寫作、日記、週記等形式），由各校課程發展委員會訂定，請委員會審議。

決議：本校作文篇數規劃為 5 篇，其中 4 篇為命題作文（6 年級少一篇），1 篇為童詩，並須依學生寫作內容給予以評分及撰寫評語，以利增進學生之學習成效；其餘寫作方式由授課教師，依教學需求進行之。

案由五：為配合下學期太鼓比賽，本校 113 學年度第 2 學期課程變動，提請討論。

說明：3~6 年級學生預計參加下學期六月之太鼓比賽，為方便學生集中練習，調整五月的部分課程，請委員會審議。

決議：調整中高年級六月課程，中年級週一第四節與週二第七節

本位課調課，高年級週一第三節與週二第七節本位課調

課，屆時依實際情況做微調。

參、臨時動議

無

肆、散會

承辦人

教師兼
教務組長 陳朝亮

主任

學務主任 洪麗芳

校長

美豐國小
校長 范世強

【附件一】 課程發展委員會簽到表(第二次)

出席者	校長	范世丹	訓導組長	翁嘉宏	五年級代表 兼健康與體育領域代表	翁嘉宏
	教導主任	張麗芳	一年級代表 兼語文領域代表	黃奕芳	六年級代表 兼社會領域代表	陳怡品
	總務主任	許源珍	二年級代表 兼數學活動領域代表	吳秋薇	自然 與生活科技領域代表	吳秋薇
	輔導主任	謝家欣	三年級代表	陳朝亮	藝術與人文 領域代表	詹淳丞
	教務組長	陳朝亮	四年級代表 兼綜合領域代表	顏雪鈴	家長社區 代表	顏法佑